

证券代码：872235

证券简称：瀚天智能

主办券商：金元证券

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做出决议，决定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合法合规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无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 9 时 00 分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235	瀚天智能	2023 年 5 月 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王婷、胡嘉敏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的议案

董事会工作报告拟就 2022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3 年的工作计划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》的议案

监事会工作报告拟就 2022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回顾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上披露的 2023-008 号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 2023-009 号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的议案

2022 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,357,381.10 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45.72%；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0,092,748.08 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62.96%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》的议案

为了更好地完成 2023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财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<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>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 2023—010 《关于<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>的公告》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曦、张红军、魏进、周志斌、张新明、陶国锋、赵晓飞、季斌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

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。

（九）审议《<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七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 08：00-0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南通市高新区新世纪大道 998 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李鹏程；地址：南通市高新区新世纪大道 998 号；邮编：226300；电话：0513-86106618；传真：0513-861043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